附件1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事务中心**

2022年3月28日

**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事务中心**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 单位基本情况

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事务中心为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所属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负责全市农贸市场管理服务工作，为市场监管和执法提供信息服务。

1. **主要职能**

根据《关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的复函》文件，本部门主要职责如下：

1. 负责宣传贯彻党和国家、省、市、有关农贸市场管理、服务工作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承担市政府规定及局机关委托直管的农贸市场管理和服务工作。（二）负责督促市场业主及经营者建立和完善市场管理制度，规范市场经营行为；负责组织引导市场业主及经营者开展治安、消防、卫生自我监督和整改，提升安全保障水平，改善市场经营环境。（三）承担全市质量、计量、标准、知识产权等方面的政策宣传和相关服务工作，负责向社会提供质量、计量、标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咨询和信息服务。（四）负责专利申请、专利评估、专利保护等咨询服务，组织专利技术的推广和实施。(五)完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2. **机构情况**

我部门为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属市二级预算单位。内设财务科、组织人事科、办公室、市场运行科等4个科室。

**（三）人员情况**

市市场监督管理事务中心共有编制30人，现有在职人员23人，退休人员23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年基本支出419.42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47.55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30.1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1.71万元、其他类资本性支出0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1年是市场监督管理事务中心改革合并运行后的第二年，中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加强能力建设为中心，以服务市场监管和服务经济发展为重点，以管理服务检验、科研提升水平、文化创造环境、合作促进提高为支撑，中心全体干部职工认真学习、扎实工作，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

**1.机构改革顺利完成**。根据中共衡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的《关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的复函》（衡编办函[2020]5号）的通知精神，根据局党委的统一安排，中心于2020年1月正式更名为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事务中心（由原市场管理处更名），通过近一年的工作磨合，中心基本实现了从“物理整合”到“化学融合”的转变，达到了合心合力的效果，从人员配备和技术能力提升等多方面为中心今后发展指明了方向。积极沟通，出色完成岗位设置，并帮助市局完成了下属单位的相关工作。

2. **市场监管成绩显著。**一是全市农贸市场创文创卫任务全面完成。2021年中心共完成日常巡查一百余次，突击检查40余次、二是长江禁渔巡查工作顺利完成。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市场监管经费存在缺口**

工作经费不能满足工作开展需要。中心没有下达公车及公用经费，且还要承担物业、中餐和医疗二次报销等开支，也没有下达工作专项经费，市级创文创卫巩卫长江禁渔等监督巡查工作任务每年增加，但却没有安排经费。

**（二）绩效管理意识待提高**

部分科室对绩效管理理解不到位，绩效目标的设置质量不高、绩效目标分解不够清晰、绩效管理效果不佳，加上机构改革期间，业务部门人员变化较大，项目的绩效跟踪难度较大。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1.请求财政加大对市场巡查经费的支持**

农贸市场监管是民生领域的一项重点工作，食品安全监管是安全监管的基础，目前未安排任何费用，请求财政加大项目投入，以便更好地开展专项工作，确保人民的食品安全。

**2.加强绩效评价结果的运用**

对各个项目资金绩效情况进行及时整理、归纳、分析，

将其作为改善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和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依据，合理保障资金使用绩效的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资金分配实质性挂钩，充分发挥资金绩效评价的管理性作用。

**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事务中心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 **编制数** | **2021年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30 | 23　 | 　76% |
| 经费控制情况 | **2020年决算数** | **2021年预算数** | **2021年决算数** |
| 一、部门基本支出 | 481.16万 | 326.49万 | 419.42万 |
| 其中：公用经费 | 43.43万 | 0 | 30.16万 |
| 其中：办公经费 | 2.7万 | 0 | 3.9万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0.85万 | 0 | 0.1万 |
| 会议费、培训费 | 0  | 0 | 万 |
| …… |  |  |  |
| 三公经费 | 0　 | 0　 | 　0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 　 | 　 |
| 其中：公交车购置 | 　 | 　 | 　 |
| 公交车运行维护 |  | 　 | 　 |
|  2、出国经费 | 　 | 　 | 　 |
|  3、公务接待 |   |   |  |
| 二、部门项目支出 | 　 0 | 0　 | 　0 |
|  1、业务工作专项(一个项目一行) | 　 | 　 | 　 |
| …… |  |  |  |
|  2、运行维护专项(一个项目一行) | 　 | 　 | 　 |
| …… |  |  |  |
| 3、市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 　 | 　 | 　 |
| …… |  |  |  |
| 政府采购金额 | 　0 | 　0 | 　0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根据《预算法》《关于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的通知》等厉行节约的文件精神，进一步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严格审核把关，落实财务管理制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包括业务工作项目、运行维护项目和市级专项资金等；“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杨一帆填报日期：2022.3.28联系电话：13975478835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3

|  |
| --- |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填报单位：（盖章） （2021年度） |
| 部门名称 | 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事务中心　 | 执行数 | 资金执行率 | 分值 | 得分 |
|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 资金总额：334.59万元 |  |  | 10 |  |
| 按收入性质分： | 按支出性质分： |
|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26.49万元 |  其中：基本支出：334.59万元 |
| 政府性基金拨款： | 项目支出：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
| 其他资金：8.1万元 |  |
| 部门职能职责概述 | 1.承担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管的全市农贸市场、商场、超市、专业市场、批发市场的日常管理监管工作。2.根据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安排，负责组织开展全市商品流通市场的文明创建、考核考评等相关工作。3.承办市场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
| 整体绩效目标 |  |
| 部门整体支出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巡查次数 | 　50次 | 　100次 | 　 20 | 　20 | 　 |
| …… | 　 | 　 | 　 | 　 | 　 |
| 质量指标 | 巡查覆盖率 | 100% | 　100% | 　 10 | 10 | 　 |
| …… | 　 | 　 | 　 | 　 | 　 |
| 时效指标 | 执行年限 | 100% | 　100% | 　 10 | 　10 | 　 |
| …… | 　 | 　 | 　 | 　 |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 | 100% | 　100% | 　10 | 　10 | 　 |
| …… | 　 | 　 | 　 | 　 | 　 |
| 效益指标（4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保障单位正常运行 | 定性 | 　正常 | 　10 | 　10 | 　 |
| …… | 　 |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巡查覆盖 | 100% | 100%　 | 　 5 | 5 | 　 |
| …… | 　 |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推动农贸市场创文创卫工作正常进行 | 定性 | 　正常 | 　 10 | 　10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管理机制健全 | 定性 | 　正常 | 　5 | 　5 | 　 |
| …… | 　 | 　 | 　 |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社会满意度 | 90%以上 | 　100% | 　10 | 　10 | 　 |
| …… | 　 | 　 | 　 | 　 | 　 |
|  总分 | 100 | 100 |  |

填表人：杨一帆 填报日期：2022.3.28 联系电话： 13975478835 单位负责人签字：